证券代码: 430358

证券简称: 基美影业

主办券商:海通证券

上海基美影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 召开会议基本情况

上海基美影业股份有限公司定于 2024 年 5 月 9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,股权登记日为 2024 年 5 月 6 日,有关会议事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,公告编号: 2024-010。

二、 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

(一)提案程序

2024年4月25日,公司董事会收到单独持有70.00%股份的股东高敬东先生书面提交的《关于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函》,提请在2024年5月9日召开的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中增加临时提案。

(二)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

截止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,公司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下的未分配利润为-917,142,255.68元,公司实收股本为 297,532,949元,公司未弥补亏损额已超过实收股本总额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年4月2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上披露的《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4-012)。

(三) 审查意见说明

经审核,董事会认为股东高敬东先生符合提案人资格,提案时间及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,临时提案的内容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,有明确的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,公司董事会同意将股东高敬东先生提出的临时提案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 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,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。

四、 备查文件目录

股东提交的《关于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函》

上海基美影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5日